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兴文旅发〔2023〕43号

关于印发《兴县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文化旅游安全领域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成员单位:

现将《兴县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文化旅游安全领域问题整改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兴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代章)

2023年10月27日

兴县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 反馈文化旅游安全领域问题整改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推动省纪委监委对吕梁市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强化“三管三必须”责任落实,并根据《吕梁市文化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吕梁市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文化旅游领域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及《兴县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方案》文件精神,深入研判文化旅游领域安全风险隐患,提升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全面落实整改工作要求,按时完成问题整改销号。

二、专项检查反馈文化旅游领域问题及整改措施

省纪委监委对我市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中,涉及文化旅游专班整改问题共3条,其中共性问题3条,个性问题0条,现细化分解整改措施如下:

表现形式3:历次召开的安全生产专题会议提出的基本是宏观宽泛要求,未明确具体的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也未就建筑、煤矿、危化领域等长期制约本地区安全发展的深层次、根本性问题进行研究解决。

整改措施(5):安全生产专题会议要结合实际、有的放矢,

综合考虑季节性、行业性安全生产的不同特点,精准分析全市安全生产形势,针对性提出务实举措,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明确时限要求,明确责任单位,有力破解制约安全发展的深层次、根本性问题,持续推动“当下治”与“长久立”取得实效。

细化措施:

(5-1): 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每月至少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1次,强化理论武装。

(5-2): 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安全生产例会,分析研判形势,研究解决具体问题。

(5-3): 结合主题教育,专题开展行业领域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调研,形成调研报告2份。

时序进度: 9月30日前,全部进入工作状态,10月15日为第一个工作节点,以后每15天为一个工作节点,按节点完成定量任务,(5-3)项11月20日前完成。

表现形式8: 从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看,2022年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不含一般交通事故)24起、死亡31人,分别同比上升33.33%、34.78%;2023年1-4月,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9起、死亡11人,分别上升200%、83.33%;5月上旬至6月底,连续发生各类事故8起、死亡18人,发生重大刑事案件1起、死亡7人。

整改措施(18): 借此次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契机,以

专班工作机制, 落实责任, 推动煤矿、非煤矿山、危化、消防、建筑施工等19个重点行业举一反三, 全方位检视安全风险隐患, 系统性梳理分析问题, 成体系推进整改整治。结合正在开展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等, 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台账, 对未整改完毕的进行挂牌督办, 逐条销号, 消除事故隐患, 遏制事故发生。

细化措施:

(18-1): 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 聚焦文旅行业领域安全风险较高的企事业单位及场所重点开展安全检查。

(18-2): 进一步强化安全风险研判、监测预警、隐患整治和综合监管能力水平。

(18-3): 全面梳理文旅行业领域存在的重大事故风险隐患, 综合运用挂牌督办、约谈警示、媒体曝光、现场办公等手段, 按规定判定、立案、督改、销案和建档, 挂牌督办。

时序进度:9月30日前, 全部进入工作状态, 10月15日为第一个工作节点, 以后每15天为一个工作节点, 按节点完成定量任务; (18-2) 项10月31日前完成。

表现形式17: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扣得不紧, 抓安全生产工作主要是开会提要求; “5·7”“5·8”两起高层住宅火灾事故调查显示, 临县、汾阳市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街道办

的属地管理责任、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均落实不到位;2021和2022年,吕梁市委、市政府12名班子成员中有6名领导干部未按规定将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情况列入述职报告进行述职,占比50%;市政府有时未按规定召开安全生产例会;市政府其他班子成员中存在未按规定组织分管部门召开安全会议的问题。

整改措施(43):按规定每月至少组织召开1次安全生产例会,会后由各分管领导组织分管部门有关负责人召开安全生产会议,研究具体落实举措,解决具体问题。

细化措施:

(43-1):文化旅游安全专班全面掌握全县文旅行业企事业单位安全监管动态,定期分析研判安全形势,及时发布安全预警信息、安全事故通报,制定针对性的防范措施,并提出具体工作建议和解决办法,便于市政府领导研究决策。

(43-2):制定出台《兴县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实体化运行机制》,切实履行好文旅行业安全监管职能,做好文化旅游安全工作会议筹备和专项整治方案制定,推动安全监管责任落实落细。

时序进度:9月30日前,全部进入工作状态,10月15日为第一个工作节点,以后每15天为一个工作节点,按节点完成定量任务,(43-2)项11月20日前完成。

三、举一反三对照自查问题及整改措施

自查问题:落实行业监管责任有差距,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有短板。

工作措施1:指导督促文旅行业领域企事业单位规范实施安全生产挂牌责任制。

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

责任人:袁晋云党组书记、局长

完成时限:10月30日前完成。

工作措施2:健全完善文旅行业领域分类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

责任人:袁晋云党组书记、局长

完成时限:10月30日前完成。

工作措施3:组织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交叉互检执法行动

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

责任人:袁晋云党组书记、局长

完成时限:11月20日前完成。

工作措施4:组织开展文化旅游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

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

责任人:袁晋云党组书记、局长

完成时限:12月20日前完成。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专班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此次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作为当前最大的政治责任、政治任务、政治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坚持从严从细、从紧从实推进反馈问题整改,压实反馈问题整改的政治责任,主要负责同志亲力亲为,研究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分管领导主动作为,履职尽责,推动各项问题高质量整改;部门之间要加强联动,跟踪督办,定期调度,保障所有问题如期全面整改完成。

(二)全面压实责任。专班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坚决克服官僚主义、形式主义,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要真查实改,坚决杜绝走形式、假整改。要对照此次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清单,结合当前开展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2023行动,举一反三,对本辖区、本行业、本领域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排查,梳理建立问题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主体,研究提出务实措施,限期进行整改。

(三)加强监督检查。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将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反馈问题整改推进情况,协调整改事项、推动整改落实。持续跟踪整改落实情况,确保整改工作稳步推进,效果真实,对关键环节拒不整改、推诿整改、虚假整改的,报市级执纪监督专班,依规依纪严肃追责问责,推动整改工作动真格、见实效。

(四)构建长效机制。专班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

府要通过反馈问题整改,全面提升防范化解文化旅游领域安全风险的能力水平,对整改过程中的好经验好做法进行总结提炼固化,形成制度性成果,全市推广应用,进一步巩固整改成效。

附件: 1. 兴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分工

2. 兴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工作机制

3. 兴县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文化旅游领域问题整改“三清单”

附件1:

兴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 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分工

一、专班领导组

按照市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领导小组暨安全生产常态化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要求,成立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整改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刘 慧 政府副县长

副 组 长:袁晋云 县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局长

成 员:县委统战部、网信办、发展改革委、教育局、科技局、工信局(国资委)、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交通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卫健委、退役军人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卫体局、信访局、能源局、乡村振兴局、消防救援支队、气象局分管负责人

专班下设整改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主任由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袁晋云担任。

二、专班工作职责:

1. 负责对省纪委监委专项检查反馈涉及问题类别中表现形式、整改措施相关问题的整改;

2. 对推进问题整改工作进行督导,对责任挂牌问题逐项验收,验收合格由专班组长或牵头领导签字后销号摘牌;

3. 梳理总结反馈的问题,举一反三,全面排查,形成长效机制;

4. 分析研判我市文化旅游安全生产形势,研究提出相关政策和重大安全风险防控举措;

5. 对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

6. 组织开展文化旅游重大安全风险防控专项治理。

附件2:

兴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工作机制

文化旅游安全专班在县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领导小组暨安全生产常态化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对文化旅游领域涉及问题整改工作的督导和验收销号,梳理总结,实行以下工作制度。

一、会议制度

按照要求,定期组织召开文化旅游安全专班会议,分析研判文化旅游领域安全形势,查找影响安全工作的因素和隐患,提出应对措施;听取各成员单位整改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协调解决文化旅游安全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组织抓好各项整改措施落实。

二、监督检查制度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督促指导相关成员单位和企业落实文化旅游安全生产责任;重大活动和重点时段提请专班组长深入基层督导检查,推动工作落实。

三、信息报送制度

专班成员单位至少确定一名联络员,负责日常工作及与专班办公室的日常联络;每半月向专班办公室报送反馈问题

整改情况和职责范围内涉及文化旅游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四、文件签发制度

专班文件由组长签发,一般性文件可由副组长签发。规范性文件或重要文件经组长批准,以专班名义印发。专班办公室文件由专班办公室主任签发。

附件3:

兴县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文化旅游领域问题整改“三清单”

反馈问题整改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主要问题	表现形式	整改措施	细化措施	整改类别	牵头单位 (分管负责人)	配合单位 (分管负责人)	完成时限
主要问题（一）：政治站位不高，未能从“两个维护”的高度抓好安全生产。在传达贯彻总书记历次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上学思践悟不深刻、结合工作不紧密。	表现形式1：历次召开的安全生产专题会议提出的基本是宏观宽泛要求，未明确具体的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也未就建筑、煤矿、危化领域等长期制约本地区安全发展的深层次、根本性问题进行研究解决。	整改措施5：借此次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契机，以专班工作机制、落实责任，推动煤矿、非煤矿山、危化、消防、建筑施工等19个重点行业举一反三，全方位检视安全风险隐患，系统性梳理分析问题，成体系推进整改落实。结合正在开展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高层建筑消防安全	细化措施5-1：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每月至少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1次，强化理论武装。 细化措施5-2：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安全生产例会，分析研判形式、研究解决具体问题。 细化措施5-3：结合主题教育，专题开展行业领域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调研，形成调研报告2	长期坚持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	9月30日前，全部进入工作状态，10月15日为第一个工作节点，以后每15天为一个工作节点，按节点完成定量任务。（5-4）项11月20日前完成。

		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等，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台账，对未整改完毕的艰辛挂牌督办，逐条销号，消除事故隐患，抑制事故发生。	份。				
主要问题（一）：政治站位不高、未能从“两个维护”的高度抓好安全生产。在传达贯彻总书记历次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上学思践悟不深刻、结合工作不紧密。	表现形式2：从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看，2022年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不含一般交通事故）24起、死亡31人，分别同比上升33.33%、34.78%；2023年1-4月，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9起、死亡11人，分别上升200%、83.33%；5月上旬至6月底，连续发生各类事故8起、死亡18人，发生重大刑事案件1起、死亡7人。	整改措施(18)：借此次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契机，以专班工作机制，落实责任，推动煤矿、非煤矿山、危化、消防、建筑施工等19个重点行业举一反三，全方位检视安全风险隐患，系统性梳理分析问题，成体系推进整改整治。结合正在开展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等，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台账，对未整改完毕的进行挂牌督	细化措施：(18-1)：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聚焦文旅行业领域安全风险较高的企事业单位及场所重点开展安全检查。 细化措施：(18-2)：进一步强化安全风险研判、监测预警、隐患整治和综合监管能力水平。 细化措施：(18-3)：全面梳理文旅行业领域存在的重大事故风险隐患，综合运用挂牌督办、约谈警示、媒体曝光、现场办公等手段，按规定判定、立案、督改、销案和建档，挂牌督办。	长期坚持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	9月30日前，全部进入工作状态，10月15日为第一个工作节点，以后每15天为一个工作节点，按节点完成定量任务。（18-2）项10月31日前完成。

		办,逐条销号,消除事故隐患,遏制事故发生。					
主要问题(五):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缺失、执行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不到位;执行“三管三必须”要求做选择、搞变通。	表现形式4: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扣得不紧,抓安全生产工作主要是开会提要求;“5·7”“5·8”两起高层住宅火灾事故调查显示,临县、汾阳市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街道办的属地管理责任、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均落实不到位;2021和2022年,吕梁市委、市政府12名班子成员中有6名领导干部未按规定将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情况列入述职报告进行述职,占比50%;市政府有时不按规定召开安全生产例会;市政府其他班子成员中存在未按规定组织分管部门召开安全会议的问题。	整改措施3:按规定每月至少组织召开1次安全生产例会,会后由各分管领导组织分管部门有关负责人召开安全生产会议,研究具体落实举措,解决具体问题。	细化措施43-1:文化旅游安全专班全面掌握全县文旅行业企事业单位安全监管动态,定期分析研判安全形势,及时发布安全预警信息、安全事故通报,制定针对性的防范措施,并提出具体工作建议和解决办法,便于市政府领导研究决策。 细化措施(43-2):制定出台《兴县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实体化运行机制》,切实履行好文旅行业安全监管职能,做好文化旅游安全工作会议筹备和专项整治方案制定,推动安全监管责任落实落细。	长期坚持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	9月30日前,全部进入工作状态,10月15日为第一个工作节点,以后每15天为一个工作节点,按节点完成定量任务。(43-2)项11月20日前完成。

自查问题整改

问题清单	整改清单		责任清单		
自查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类别	牵头单位 (负责人)	配合单位 (负责人)	完成时限
自查问题：落实行业监督责任有差距，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有短板。	整改措施1：指导督促文旅行业领域企事业单位规范实施安全生产挂牌责任制。	长期坚持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袁晋云 局长）	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	10月30日前完成
	整改措施2：健全晚上文旅行业领域分类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长期坚持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袁晋云 局长）	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	10月30日前完成
	整改措施3：组织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交叉互检执法行动。	限期整改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袁晋云 局长）	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	11月20日前完成
	整改措施4：组织开展文化旅游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	限期整改	兴县文化和旅游局（袁晋云 局长）	县文化旅游安全专班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	12月20日前完成